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财政厅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要求，自治区财政厅编制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行政复议、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方面内容。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工作要求，部署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工作机制，不断创新公开形式，丰富公开内容，优化公开服务，持续提升财政政务公开工作效能。

（一）主动公开

1.着力推进预决算公开提质增效。一是全面拓宽公开覆盖范

围。在已实现部门预决算集中公开的基础上，进一步将公开主体细化至部门及所属各单位，明确要求相关预算单位严格按照时限要求，精准、完整地公开本单位预决算信息，切实达成单位层面预决算公开的全域覆盖。二是严格规范公开核心内容。针对公开范围、统计内容、呈现格式及发布方式等关键环节，建立标准化规范体系，同步制定统一制式的公开模板，为各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工作提供参考依据，既保障公开内容的客观性与准确性，又有效避免因口径不一、格式各异导致的信息混乱问题。

2.做好建议提案议案答复意见公开。2025 年共承办建议提案 190 件（主办件 23 件，协办件 167 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 131 件（主办 17 件，协办 114 件）；政协委员提案 59 件（主办 6 件，协办 53 件），已全部按要求办理完毕，代表委员满意度 100%。2025 年已公开 1 件。

3.做好规范性文件公开。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 218 号）有关规定，完成财政厅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工作。2025 年财政厅制定提交审核并正式发布 1 件规范性文件，已主动公开。

4.优化政策解读和回应。做好常态化解读工作。按照“解读是常态、不解读是例外，发布与解读同步”原则，2025 年财政厅网站政策文件栏目发布 35 条政策文件，政策解读栏目发布政策解读 35 条，解读比例 100%，采用图文、音频形式对热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更好地为群众答疑解惑。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25 年通过邮件、邮递信件等渠道，依法依规办理公开申请 44 件，答复率 100%。做到了细致全面解答群众关注问题，提升了财政部门的公信力。依托“厅长信箱”、新疆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平台，及时接收、办理相关工单和网民留言，全年按规定处理各类网民留言 25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及时公开，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认定、审核、发布全流程管理机制，动态更新财政厅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把好信息发布政治关、文字关、审核关，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合法合规、完整准确、格式规范。每季度开展网站自查，及时发布工作动态、政策文件、财政数据等财政信息，2025 年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共计 4650 余条。持续做好“新疆财政”微信公众号运营，第一时间转载发布党中央、国务院时政要闻及自治区党委重要新闻资讯，切实发挥平台宣传解读、信息传递作用，2025 年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内容 370 余条。

（四）监督保障情况

明确由分管厅领导牵头抓总，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厅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各处室立足职能定位，按时报送需公开的信息内容。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机关年度绩效考核体系，高效推进各处室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细化公开流程、统一公开标准、明确公开时限，确保公开信息精准无误、及时高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8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73.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4	0	0	0	0	0	4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9	0	0	0	0	0	3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4	0	0	0	0	0	4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3	0	0	0	0	0	4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	1	0	1	4	1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厅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成效显著，但仍存在政策解读质量需要进一步提高的问题。下一步，财政厅将进一步提高思想站位、强化组织领导，持续做大做强“新疆财政”微信公众号及厅门户网站传播矩阵，全方位宣介财政政策

措与落实成效；同步丰富解读载体，创新推出图解、海报、演示文稿等多元形式，不断提升政策解读内容的丰富度与直观性，切实让政策解读宣传落地见效、深入人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财政厅未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